证券代码：605499　证券简称：东鹏饮料　公告编号：2026-041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委托理财受托方：China CITIC Bank International Limited、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合计132,852.90万元；

3.委托理财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资管计划、理财、大额存单；

4.委托理财期限：6个月、9个月，无固定期限；

5.履行的审议程序：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5年4月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10亿元的范围内择机购买理财产品，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使用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8日披露的《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结合公司经营战略及总体发展计划，公司及其子公司拟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此次投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和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人民币万元）	预计收益率（年化）	预计收益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关联交易
1	China CITIC Bank International Limited	9- Month USD Structured Deposit - Fixed Rate Currency Linked Structured Deposit	9292.90	4.00%	-	9个月	保本固定收益型	无	否
2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私客尊享FOF707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	4.00%-5.0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3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私客臻享31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	2.8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4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理财贵竹固收增利周周盈7天持有期45号理财产品	10,000	2.1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2,960	1.30%	-	6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无	否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4,600	1.30%	-	6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无	否
7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私客尊享FOF707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000	4.00%-5.0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8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私客臻享31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000	2.8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理财固定收益纯债最短持有7天理财产品12号	15,000	2.1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10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银行大额存单	6,000	1.40%	-	6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无	否
11	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北银理财京华远见春系列诚享7天持有期23号理财产品	15,000	2.2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1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理财固定收益纯债最短持有7天理财产品12号	5,000	2.1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金增利稳健乐享天天购43号（14天最低持有）	10,000	2.1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1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理财固定收益纯债最短持有7天理财产品L款A	10,000	2.10%-2.3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15	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中邮理财灵活安利·鸿锦最短持有14天1号（机构专属）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	2.2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16	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中邮理财优盛安利·鸿锦最短持有7天1号（机构专属）理财产品	10,000	2.2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控制安全性风险

公司管理层安排投资部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分析、评估、建议及执行跟踪，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授权和管控体系，能够审慎进行决策和审批。投资期间，一旦负责人员判断或发现存在不利因素，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2.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将根据自有资金使用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保荐人有权对自有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费用由公司承担。本次投资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是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9-Month USD Structured Deposit - Fixed Rate Currency Linked Structured Deposit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购买金额	9,292.90万元（1,350万美元）
收益类型	保本固定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6年3月17日
产品到期日	2026年12月21日
产品期限	9个月
预期年化收益率	4.00%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6年3月17日

2.国泰海通私客尊享FOF707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类型	资管计划
购买金额	1,000万元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6年3月19日
产品到期日	/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4.00%-5.00%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6年3月18日

3.国泰海通私客臻享31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类型	资管计划
购买金额	1,000万元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6年3月19日
产品到期日	/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最短持有1年
预期年化收益率	2.80%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6年3月18日

4.民生理财贵竹固收增利周周盈7天持有期45号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	理财
购买金额	10,000万元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6年3月23日
产品到期日	/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最短持有7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2.10%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6年3月20日

5.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产品类型	大额存单
购买金额	2,960万元
收益类型	保本保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6年3月20日
产品到期日	2026年9月20日
产品期限	6个月
预期年化收益率	1.30%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6年3月20日

6.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产品类型	大额存单
购买金额	4,600万元
收益类型	保本保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6年3月24日
产品到期日	2026年9月24日
产品期限	6个月
预期年化收益率	1.30%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6年3月24日

7.国泰海通私客尊享FOF707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类型	资管计划
购买金额	14,000万元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6年3月25日
产品到期日	/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4.00%-5.00%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6年3月24日

8.国泰海通私客臻享31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类型	资管计划
购买金额	9,000万元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6年3月26日
产品到期日	/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最短持有1年
预期年化收益率	2.80%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6年3月25日

9.华夏理财固定收益纯债最短持有7天理财产品12号

产品类型	理财
购买金额	15,000万元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6年3月26日
产品到期日	/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最短持有7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2.10%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6年3月25日

10.广州银行大额存单

产品类型	大额存单
购买金额	6,000万元
收益类型	保本保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6年3月27日
产品到期日	2026年9月27日
产品期限	6个月
预期年化收益率	1.40%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6年3月27日

11.北银理财京华远见春系列诚享7天持有期23号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	理财
购买金额	15,000万元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6年3月30日
产品到期日	/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最短持有7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2.20%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6年3月27日

12.华夏理财固定收益纯债最短持有7天理财产品12号

产品类型	理财
购买金额	5,000万元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6年3月30日
产品到期日	/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最短持有7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2.10%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6年3月27日

13.阳光金增利稳健乐享天天购43号（14天最低持有）

产品类型	理财
购买金额	10,000万元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6年4月3日
产品到期日	/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最短持有14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2.10%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6年4月2日

14.华夏理财固定收益纯债最短持有7天理财产品L款A

产品类型	理财
购买金额	10,000万元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6年4月3日
产品到期日	/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最短持有7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2.10%-2.30%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6年4月2日

15.中邮理财灵活安利·鸿锦最短持有14天1号（机构专属）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	理财
购买金额	10,000万元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6年4月3日
产品到期日	/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最短持有14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2.20%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6年4月2日

16.中邮理财优盛安利·鸿锦最短持有7天1号（机构专属）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	理财
购买金额	10,000万元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	2026年4月3日
产品到期日	/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最短持有7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2.20%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6年4月2日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

上述购买的理财产品资金由受托方进行定向管理。

（三）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理财产品购买审批和执行程序，可有效保障和规范理财产品购买行为，确保理财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China CITIC Bank International Limited、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本次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394,334.68	2,672,073.49
负债总额	1,514,213.19	1,729,693.75
资产净额	880,121.48	942,379.74
项目	2025年1月1日-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313,263.37	617,423.99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合计132,852.90万元，其中110,000.00万元为无固定期限灵活赎回产品，22,852.90万元为保本固定收益型，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的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购买理财产品，可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5年4月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10亿元的范围内择机购买理财产品，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使用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1919　证券简称：中远海控　公告编号：2026-016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一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行权股票数量：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行权股票数量合计为1,246,628股。

2、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2026年第一季度，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行权股票数量合计为1,246,628股。具体说明如下：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2018年12月至2020年7月期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实施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期权授予。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2019年3月7日、4月20日、5月31日、6月4日、7月20日、7月26日、2020年3月31日、5月19日、5月30日、7月9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1年5月至7月，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同意公司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股票期权行权，注销存在离职、退休、免职等情形的18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行权的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相应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期权数量。2022年8月30日，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同意注销1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909,559份；该等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已按时完成。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7月8日、2022年8月31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2年5月19日，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及首次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同意公司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股票期权行权，注销存在工作调动、逝世情形的2名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注销存在退休、违纪免职情形的16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将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39人调整为37人，将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442人调整为426人。详见公司2022年5月20日、5月28日、7月5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2年6月10日，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同意根据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相应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首次授予期权行权价格从3.15元/股调整为2.28元/股，预留授予期权行权价格从2.69元/股调整为1.82元/股；同意注销1名逝世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二、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但未行权的461,630份期权，将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426人调整为425人。2022年12月12日，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同意根据公司2022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相应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首次授予期权行权价格由2.28元/股调整为1元/股，预留授予期权行权价格由1.82元/股调整为1元/股。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1日、12月13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3年4月28日，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同意公司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股票期权行权，并同意注销因离职原因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1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三个行权期已获授但未行权的225,937份期权，及因绩效考核未达标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1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但未行权的111,282份期权，以及因退休原因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32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但未行权的6,251,028份期权。将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37人调整为36人，将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425人调整为393人。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5月24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3年8月29日，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同意注销7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到期但未行权的909,811份股票期权。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4年4月29日，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同意预留授予中1名激励对象因退休原因，注销其退休时未获准行权的第三个行权期的187,850份期权；同意预留授予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同意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股票期权行权。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1、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1）首次授予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类别		首次授予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份）	2026年第一季度行权数量（份）	截至2026年第一季度末累计行权数量（份）	累计行权数量占该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副总经理	吴宇	234,260	0	234,260	0.33%
副总经理	钱明	234,260	0	234,260	0.33%
小计（共2人）		468,520	0	468,520	0.66%
其他激励对象（391人）		70,723,096	0	69,784,095	98.02%
全部激励对象（共393人）		71,191,616	0	70,252,615	98.68%

（2）预留授予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类别		预留授予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份）	2026年第一季度行权数量（份）	截至2026年第一季度末累计行权数量（份）	累计行权数量占该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朱涛	333,268	0	167,789	2.56%
小计（共1人）		333,268	0	167,789	2.56%
其他激励对象（共34人）		6,219,295	1,246,628	5,742,177	87.63%
全部激励对象（共35人）		6,552,563	1,246,628	5,909,966	90.19%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3、行权人数

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三个行权期没有激励对象参与行权；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共有20名激励对象参与行权。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1、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2、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2026年第一季度，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过户股份数量合计为1,246,628股。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3、2026年第一季度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2026年第一季度股本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15,311,440,958	1,246,628	15,312,687,586
1、A股	12,554,961,458	1,246,628	12,556,208,086
2、境外上市外资股	2,756,479,500	0	2,756,479,500
三、股份总数	15,311,440,958	1,246,628	15,312,687,586

注：为更好地反映股权激励行权引起的公司股本变动情况，上表"本次变动前"数据已扣除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注销的55,101,715股A股股份及123,340,000股H股股份，"2026年第一季度股本结构变动数"仅列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新增股本数。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过户股份数量合计为1,246,628股；公司募集资金1,246,628元。该项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896　证券简称：寿仙谷　公告编号：2026-006
债券代码：113660　债券简称：寿22转债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寿22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代码：603896，股票简称：寿仙谷

● 债券代码：113660，债券简称：寿22转债

● 转股价格：36.84元/股

● 转股期限：2023年5月23日至2028年11月16日

● 自2026年3月16日至2026年4月3日期间，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寿仙谷"）股票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寿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31.31元/股），已触发"寿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寿22转债"转股价格，且未来六个月内（即2026年4月4日至2026年10月3日），若再次触发"寿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以2026年10月4日（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寿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寿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一、"寿22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165号"文核准，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寿仙谷"）于2022年11月17日公开发行398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9,800万元，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自2022年11月17日至2028年11月16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332号文同意，公司39,8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2月12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寿22转债"，债券代码"11366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寿22转债"自2023年5月2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38.08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36.84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3年7月4日，"寿22转债"转股价格由38.08元/股调整为37.65元/股，详见《寿仙谷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寿22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4年6月20日，"寿22转债"转股价格由37.65元/股调整为37.27元/股，详见《寿仙谷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寿22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因公司发生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注销相关事宜，自2024年7月8日，"寿22转债"转股价格由37.27元/股调整为37.11元/股，详见《寿仙谷关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5年6月6日，"寿22转债"转股价格由37.11元/股调整为36.84元/股，详见《寿仙谷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寿22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2026年3月16日至2026年4月3日期间，公司股票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寿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31.31元/股），已触发"寿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寿22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寿22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李明焱、李振皓、李振宇、徐靖回避表决。

鉴于"寿22转债"距离存续届满期尚远，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为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寿22转债"转股价格；且未来六个月内（即2026年4月4日至2026年10月3日），若再次触发"寿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以2026年10月4日（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寿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寿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300633　证券简称：开立医疗　公告编号：2026-009

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6年4月3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将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或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2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40.32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为4,960,316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15%；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40.32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为2,480,158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7%。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2026年4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08）。公司将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上述回购股份事项完成后，回购的股份用于注销将涉及公司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逾期未提出权利要求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需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采取现场、邮箱、邮寄等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6年4月4日起45日内（工作日9:30-11:30，13:00-17: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电北路368号开立医疗大厦，开立医疗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8107

3、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坚志

联系电话：0755-26722890

电子邮箱：ir@sonoscape.net

4、其他：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来函请在信封注明"申报债权"字样，信函发出后请与公司联系人电话确认；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电子邮件标题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163　证券简称：中闽能源　公告编号：2026-014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即2026年4月1日、4月2日和4月3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经公司自查，且向控股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投资集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即2026年4月1日、4月2日和4月3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投资集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等。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其他事项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1日、4月2日和4月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